

股票代號：9905



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www.greatchina.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 名：姜佳君

職 稱：經理

電 話：(02) 29015153

電子郵件信箱：jessie@greatchina.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庭億

職 稱：副廠長

電 話：(02) 29015153

電子郵件信箱：auditor@greatchin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台北市松江路 293 之 805 號

電 話：(02) 25030340

管 理 處：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 3 段 533 號

電 話：(02) 29015153 (代表號)

大華一廠：苗栗縣頭份市尖下里尖豐路 631 號

電 話：(037) 624813・627913・636832

大華二廠：桃園市楊梅區豐野里富聯路 155 號

電 話：(03) 4721517~2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97號地下二樓

電 話：(02) 27023999 (代表號)

網 址：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劉明賢會計師、鄭欽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 話：(02) 27259988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greatchina.com.tw

目 錄

1、致股東報告書.....	1
2、公司治理報告.....	4
2.1.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及酬金支付情形 ..	4
2.2.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2
2.3.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47
2.4.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2.5.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師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	49
2.6.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50
2.7.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	50
2.8.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51
3、募資情形 ..	52
3.1.資本及股份 ..	52
3.2.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3.3.特別股辦理情形.....	54
3.4.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54
3.5.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4
3.6.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54
3.7.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3.8.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54
4、營運概況 ..	55
4.1.業務內容 ..	55
4.2.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4.3.從業員工資訊.....	60
4.4.環保支出資訊.....	60
4.5.勞資關係 ..	61
4.6.資通安全管理.....	63
4.7.重要契約 ..	63
5、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4
5.1.財務狀況 ..	64
5.2.財務績效 ..	64
5.3.現金流量 ..	65
5.4.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5

5.5.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5
5.6.風險事項及評估.....	65
5.7.其他重要事項.....	66
6、特別記載事項.....	67
6.1.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7
6.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7
6.3.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7
7、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7

1、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中撥冗蒞臨，參加 114 年股東常會。

2024 年台灣經濟，內需維持穩定，外銷在資通訊產品的帶動下也維持成長；大陸方面，持續遭受房地產市場低迷之影響，致消費信心不足，經濟成長放緩。在本公司主要原料鋁材價格方面，去年鋁材價格較前年有上漲。在此環境之下，本公司 2024 年度已沖銷集團內部交易之合併營收淨額，較上年度減少 0.44%，金額為新台幣 83.68 億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92 億元。以下僅將本公司 2024 年度之營運概況及 2025 年度之展望簡述如下：

(1)、鋁鐵罐、鋁鐵蓋事業

2024 年度本公司鋁鐵罐、鋁鐵蓋事業之營業淨額為新台幣 80.11 億元，與 2023 年持平。以區域別分析，已沖銷集團內部交易之營業淨額，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分別為新台幣 22.92 億元與新台幣 56.49 億元。其中台灣地區業績持平；大陸地區因產業競爭激烈，售價下滑，致大陸地區整體營收未隨出貨量增加而成長。以獲利而言，大陸地區因售價下滑，雖銷量增加但獲利仍小幅減少；台灣地區則受惠於成本控制得宜，價格較穩定使今年獲利相對有一定幅度之成長。整體鋁鐵罐、鋁鐵蓋事業之獲利較 2023 年度增加新台幣 5401 萬元。

展望 2025 年度，全球政經局勢似仍存在許多不確定因素，大陸整體經濟亦尚未有明顯改善的訊息。在此環境之下，本公司今年將採取審慎的政策，期待仍可維持穩定的營收與獲利。

(2)、纏繞膜事業

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華通公司與三水公司為經營纏繞膜產銷之事業。纏繞膜事業 202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57 億元，較 2023 年度減少約 8.04%，主要係銷售量因大陸出口衰退、市場競爭加劇而減少，致銷售額下降。在獲利方面，因產銷量減少與未能掌握原料波動趨勢，致毛利率下降、稅後淨利則較去年同期減少較多。展望 2025 年度，華通與三水公司將努力拓展銷售，期待在內銷上能維持及爭取優質與大型客戶，在外銷方面拓展客戶的成果可逐步呈現，以加快提升產能利用率。

最後，本人代表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各位股東的支持表示誠摯的謝意。期盼各位股東再給予大華支持與愛護，我們會繼續同心協力再創造令人滿意的成績，分享給各位股東。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姜明理



總經理：姜明德



會計主管：陳文卿



*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一一三年度營運成果，本公司就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的角度來比較，如下表：

1.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8,368,090	8,404,848	-0.44	%
營業成本	7,420,352	7,492,921	-0.97	%
營業毛利	947,738	911,927	3.93	%
營業費用	444,079	443,924	0.03	%
營業淨利	503,659	468,003	7.62	%
業外淨收支	155,319	124,754	24.50	%
稅前淨利	658,978	592,757	11.17	%

2.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308,059	2,284,398	1.04	%
營業成本	1,775,254	1,836,185	-3.32	%
營業毛利	532,805	448,213	18.87	%
營業費用	125,070	112,803	10.87	%
營業淨利	407,735	335,410	21.56	%
業外淨收支	212,433	215,307	-1.33	%
稅前淨利	620,168	550,717	12.61	%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6.88	27.3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459.95	388.8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53.01	341.04
	速動比率%	287.17	267.74
	利息保障倍數(倍)	4,308.05	2,878.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2	4.06
	股東權益報酬率(%)	6.20	5.68
	純益率(%)	5.96	5.26
	每股盈餘(元)	1.63	1.45

- 4.年度研究發展狀況
- 4.1.年度研究計劃成果：
- (1)新蓋型開發
 - (2)產品罐口徑開發

- 4.2.未來之研發計劃：
- (1)導入能源系統
 - (2)節能減碳設備

* 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1.經營方針
 - 1.1.勞資一體、齊心協力、共存共榮，建立公司與個人的雙贏關係及良好的互動關係，讓員工發揮所擁有的技能與能力，在專業性與創造性上不斷地進步。
 - 1.2.掌握脈動、創新變革、追求卓越經營，建立有效率之經營團隊，講求速度、活力與彈性之組織及以客戶導向的產銷文化。
-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主要係參酌國內外經濟景氣狀況、相關產業統計報告、及未來市場可能產生之供需變化，估計營業量將成長。
- 3.重要產銷政策
 - 3.1.顧客至上：確實掌握市場動向滿足客戶需求，實現顧客至上的營業活動。
 - 3.2.產品多樣化：本公司產製各種規格鋁、鐵罐、DRD 罐、LLDPE 纏繞膜、及各型鋁、鐵易開、全開蓋，全方位產品，滿足所有食品、飲料客戶的需求。
 - 3.3.國際化運籌帷幄：以充實人才、技術及設備資產等經營基礎，於大陸主要都會區、越南建立與當地市場之緊密關係的區域經營策略，是公司持續發展之重要營運策略。

*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公司仍將持續專注於深耕本業，研發提升技術能力，強化公司產品系統整合與永續競爭力，深耕國內市場並持續積極開拓海外市場。

*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將持續提升製程技術及量產能力，降低採購成本，降低外部可能產生競爭環境之影響。
- 2.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所處產業之法規環境，近年度並無重大變化，尚無產生重大有利或不利因素。
- 3.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就目前總體經營環境觀之，目前市場需求尤其大陸市場仍再持續成長，本產業尚有廣大發展空間。

2、公司治理報告

2.1.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1.1.董事：

1.董事資料(1)

114年3月28日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 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正大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 年	109.6.23	11,806,451	3.87%	11,806,451	3.87%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明德	男 41-50 歲	112.6.19	3 年	97.6.27	11,467,147	3.76%	11,467,147	3.76%	0	0%	0	0%	經歷：大華金 屬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及頭份 廠廠長室特別 助理 學歷：加州大 學洛杉磯分校 東亞語言與文 化研究所肄業 加州州立大學 長堤分校 宗教學系、經 濟系 董事：大華金 屬工業(股)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 業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 器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董事兼總經理： HAI HWA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GCM HOLDING CO., LTD.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康寧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 年	112.6.19	19,551,088	6.41%	19,551,088	6.41%	0	0%	15,975,476	5.2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佳君	女 51-60 歲	112.6.19	3 年	112.6.19	1,535,892	0.50%	1,535,892	0.50%	0	0%	0	0%	經歷：大華金 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發 言人、公司治 理主管 學歷：加州州 立大學財金系 董事：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 業有限公司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HAI HWA INVESTMENT CO.,LTD.	總經理	姜明德	姊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 年	109.6.23	10,205,000	3.35%	10,205,000	3.35%	0	0%	0	0%	10,208,877	3.3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康明	男 41-50 歲	112.6.19	3 年	97.6.27	485,304	0.16%	485,304	0.16%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松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 年	109.6.23	22,059,503	7.23%	22,059,503	7.23%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趙均燊 (註 5)	女 31-40 歲	114.2.10	1 年 4 個月	114.2.10	21,000	0.01%	21,000	0.01%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2.6.19	3 年	103.6.24	7,052,752	2.31%	7,052,752	2.31%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姜守正	男 61-70 歲	112.6.19	3 年	97.6.27	8,000	0%	8,000	0%	12,000	0%	11,426,067	3.75%	11,426,067	3.7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illegible]

[illegible]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藤榮	男 71-80 歲	112.6.19	3 年	112.6.19	0	0%	0	0%	0	0%	0	0%	0	0%	經歷：華東聯合 棗園有限公司 總經理 國立聯合大學 機械工程系兼 任副教授 學歷：中原理 工學院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5：法人股東松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從 114 年 2 月 10 日起改派代表人趙均堉為董事，原代表人姜筱梅同日止派。

註 6：法人股東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從 112 年 10 月 20 日起改派代表人張怡聆為董事，原代表人姜曼芷同日止派。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股 東	持股比例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吳慧如	84.81 %
	姜明理	15.19 %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佳君	24.16 %
	姜明德	23.62 %
	姜佩君	21.83 %
	姜孝君	21.77 %
	姜靜宜	7.98 %
	元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46 %
	李菁菺	0.18 %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康明	31.27 %
	姜艾嘉	31.07 %
	姜艾敏	31.07 %
	永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4 %
	姜鄭粧	0.97 %
	姜正行	0.77 %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筱梅	45.01 %
	趙均塏	31.67 %
	趙炎煊	23.32 %
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守正	24.00 %
	姜曼芷	23.00 %
	姜曼蘭	15.00 %
	姜曼萍	12.00 %
	姜曼莉	12.00 %
	葉 火萱	12.00 %
	張怡聆	2.00 %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姜守正	24.00 %
	姜曼蘭	14.00 %
	姜曼芷	14.00 %
	姜曼萍	12.00 %
	張持國	12.00 %
	姜曼莉	12.00 %
	葉 火萱	12.00 %

註 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 東	持股比例
元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
永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4.董事資料(2)

4-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職稱及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及頭份廠廠長室特別助理 學歷：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東亞語言與文化研究所肄業 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 宗教學系、經濟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佳君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發言人、公司治理主管 學歷：加州州立大學 財金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請閱 P15 董事會獨立性說明	0
董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康明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特別助理、富岡廠廠長及董事、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董事長 學歷：EASTERN MICHIGAN UNI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均燁	經歷：勤業眾信風險管理諮詢(股)公司 經理 學歷：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高等國際關係學院碩士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守正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業務經理 學歷：復興商工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請閱 P15 董事會獨立性說明	0
董事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怡聆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董事 鴻新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海運部經理 學歷：華盛頓州立大學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劉飛虎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品保經理 學歷：明新工專 機械工程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 張榮飛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副廠長 學歷：苗栗農工職業學校 機械科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獨立董事 黃文榮	經歷：台北世貿中心國際貿易大樓(股)公司專任董事、外貿協會秘書長、台灣創意設計中心常務董事、中華民國中南美經貿協會副理事長、中華民國阿拉伯文化經協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中歐東歐暨獨立國協經貿協會常務監事、 台灣中東經貿協會常務理事、台灣伊朗經貿協會常務監事暨召集人、 台灣以色列商業文化促進會副理事長、台灣朝鮮經貿協會副理事長、 台灣非洲經貿協會顧問 學歷：逢甲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0
獨立董事 謝銘仁	經歷：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華視空院會計學主講人、會計師公會專業責任鑑定委員、國立台北商業大學副教授、 國立台北商業大學兼任副教授、金居銅箔公司獨立監察人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 會計研究所碩士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獨立董事 林藤榮	經歷：華東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總經理、國立聯合大學機械工程系 兼任副教授 學歷：中原理工學院 化工系 專業資格：請參閱(註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選舉辦法」及，就董事會成員之組成、資格及選任定有規範。所有董事候選人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度」進行提名及資格審查，並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設置全體獨立董事至少三席	達成
獨立董事中具會計師證照、財務金融或企業管理至少一席	
公司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女性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原因及規劃措施：本公司依據章程設置11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112.6.19股東會之選任，女性董事有三席，雖符合當時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係因產業特性 較少女性從事相關行業。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25%以上，女性董事成員共3席，比率達27.27%，平均年齡47歲；男性成員共8席，比率72.73%，平均年齡63.75歲。全體董事成員平均年齡59.18歲。獨立董事共3席,任期3年以下1席,7-9年2席，平均年齡72.67歲。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

(1)一般董事成員：具有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經濟系、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財金系、美國東密西根大學、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高等國際關係學院、美國華盛頓州立大學、及其他學校機械工程等专业背景、專業技能、ESG及產業經歷之成員所組成。

(2)獨立董事成員：具有國立政治大學會研所碩士、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中原理工學院化工系、會計師資格、國立台北商業大學會資系兼任副教授、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秘書長等專業技能之成員所組成。

(3)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基本組成及專業能力請參閱註1。

董事會獨立性：

董事成員間關係未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獨立董事有 3 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14-2 條人數不得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之規定。

註 1：董事會成員基本組成及專業能力

職 稱 / 姓 名			基 本 組 成							專 業 能 力										
			國 籍	性 別	兼 任 本 公 司 員 工	年 齡					獨 立 董 事 任 期 年 資	專 業 背 景	營 運 判 斷	會 計 及 財 務	經 營 管 理	危 機 處 理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31 至 40	41 至 50	51 至 60	61 至 70	71 以 上										
董 事 長	正 大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姜 明 理	中 華 民 國	男		V						經 濟 學、東 亞 語 文、 ESG	V	V	V	V	V	V	V	V	
董 事	康 寧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姜 佳 君	中 華 民 國	女	V		V					財 務 金 融、公 司 治 理	V	V	V	V	V	V	V	V	
董 事	永 貞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姜 康 明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經 濟 學、藝 術 歷 史	V	V	V	V	V	V	V	V	
董 事	崧 綾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趙 均 堉	中 華 民 國	女		V						永 續、會 計、國 際 關 係	V	V	V	V		V	V	V	
董 事	覺 達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姜 守 正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企 業 管 理	V	V	V	V	V	V	V	V	
董 事	捷 凱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張 怡 聆	中 華 民 國	女		V						財 務		V	V	V		V	V	V	
董 事	劉 飛 虎	中 華 民 國	男					V			行 銷	V	V		V	V	V			
董 事	張 榮 飛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機 械		V	V	V	V		V	V	
獨 立 董 事	黃 文 榮	中 華 民 國	男					V			國 際 行 銷		V			V	V	V	V	
獨 立 董 事	謝 銘 仁	中 華 民 國	男					V			會 計 資 訊	V				V	V	V	V	
獨 立 董 事	林 藤 榮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化 工	V	V	V	V	V	V	V	V	

2.1.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3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1)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姜明德	男	111.08.02	1,949,385	0.64%	0	0%	0	0%	經歷：華東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學歷：加州大學 食品科學系畢業	董事長： 華東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董事：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主管	姜佳君	姊弟	無
財務處協理	中華民國	姜筱梅	女	97.02.01	1,042,507	0.34%	617,264	0.2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處協理 學歷：淡水平專校會計統計科畢業	監察人： 中國製罐金屬(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姜佳君	女	109.11.03	1,535,892	0.50%	0	0%	0	0%	經歷：Bank of America 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 學歷：加州州立大學 財金系畢業	董事：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HAI HWA INVESTMENT CO., LTD.	總經理	姜明德	姊弟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陳文卿	女	113.11.05	0	0%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會計經理 學歷：淡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一部經理	中華民國	劉飛虎	男	92.08.01	4,520	0%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品保經理 學歷：明新工專機械工程科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海外事業部經理	中華民國	黃典昌	男	99.04.01	0	0%	0	0%	0	0%	經歷：倍利證券公司 專案經理 學歷：輔仁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鄭麗芬	女	112.10.31	0	0%	0	0%	0	0%	經歷：大華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務課長 學歷：龍華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註 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1.3. 最近年度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113 年度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訂定董事酬勞之程序，以本公司「董事報酬支給辦法」及「董事酬勞分配辦法」作為評核之依據。除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未來營運風險，也考量人對於公司營運之貢獻程度，給予合理性報酬。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註 1：最近年度無任一董事持股數不足情事連續達 3 個月以上，且任一月份董事之平均設質比率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1,000,000元	無	無	無	無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佳君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康明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筱梅 豐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守正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怡聆 劉飛虎、張榮飛 黃文榮、謝銘仁、林藤榮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佳君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康明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筱梅 豐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守正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怡聆 劉飛虎、張榮飛 黃文榮、謝銘仁、林藤榮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怡聆 黃文榮、謝銘仁、林藤榮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怡聆 黃文榮、謝銘仁、林藤榮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無	無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佳君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康明 豐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守正 劉飛虎、張榮飛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佳君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康明 豐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守正 劉飛虎、張榮飛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明理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明理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明理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明理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含)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1名	11名	11名	11名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113 年度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姜明德	1,548	1,548	95	95	819	819	73	0	73	0	2,535 0.52%	2,535 0.52%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113 年度上市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本公司未有下列情事，無須揭露。

- (1)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 (2)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5. 113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仟元	總計 仟元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	姜明德	0	677	677	0.14%
財務處協理	姜筱梅				
公司治理主管	姜佳君				
會計部主管	陳文卿				
業務一部經理	劉飛虎				
海外事業部經理	黃典昌				
財務部主管	鄭麗芬				

2.1.4.分別比較說明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酬勞金、總經理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董事酬勞(c)金額	佔稅後純益比率
112	新台幣 11,473 仟元	2.59 %
113	新台幣 12,920 仟元	2.59 %

年度	總經理酬金	佔稅後純益比率
112	新台幣 2,520 仟元	0.57 %
113	新台幣 2,535 仟元	0.51 %

董事之酬勞金額較 112 年度增加，係因 113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總經理之酬金總額較 112 年度增加，係因薪資及獎金給付增加所致。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並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 (2)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薪資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規定提撥不低於1%以

上為員工酬勞。本公司依「績效考績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各事業群部門對公司利潤貢獻度分配，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 (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2.2. 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報酬支給辦法」、「董事報酬分配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考核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評核項目如：董事及經理人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等，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
- (2) 113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自評結果均為顯著超越標準，另113年全球經濟持續受烏俄戰爭及中美貿易戰影響，原物料價格波動較大；天然氣、電價及基本工資陸續調漲，本公司持續致力於能源減量、人力有效調度，以維持採購、生產成本及銷售價格平穩，致113年度EPS1.63仍較112年度1.45增長12%；爰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結果，所有經理人之表現均達成或超越所預定之目標要求，本公司年度經營指標之評估結果亦已達標準。
- (3) 本公司113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2.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2)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2.2.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1.

1.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全體董事實際出席率為：51/ 55= 92.73%，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應出席 次數(A)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席率(%) 【 B/A 】	備 註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5	5	0	100%	
董 事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佳君	5	5	0	100%	
董 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康明	5	3	2	60%	
董 事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筱梅	5	5	0	100%	
董 事	譽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守正	5	5	0	100%	
董 事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怡聆	5	5	0	100%	
董 事	劉飛虎	5	5	0	100%	
董 事	張榮飛	5	4	1	80%	
獨立董事	黃文榮	5	5	0	100%	
獨立董事	謝銘仁	5	5	0	100%	
獨立董事	林藤榮	5	4	1	80%	
合 計		55	51	4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 17 屆第 6 次董事會

董事姓名：姜明理

獨董姓名：黃文榮、林藤榮

議案內容：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應利益迴避的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姜明理、黃文榮、林藤榮等三人為當事人，依法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並由姜佳君董事代理會議主席，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7 屆第 9 次董事會

董事姓名：姜明理

議案內容：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授信往來及各項交易之簽約事宜

應利益迴避的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姜明理董事長本人為利害關係人依法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並由姜佳君董事代理會議主席，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一年一次	113.1.1 至 113.12.31	1.董事會 2.董事成員 3.審計委員會 4.薪酬委員會	評估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董事會運作、董事參與度、審計委員會運作及薪酬委員會等四部份，採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審計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及薪酬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 每年1月問卷悉數回收後，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將依前開辦法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針對董事之建議提出可加強改善之作法。 本公司於114年1月完成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並於114年2月25日召開之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將評鑑結果及明年度將持續強化之方向進行提報。本年度評估分數介於4.79分~4.95分，尚屬良好。 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建議及改善行動如下： 1.董事會：【4.79分】 董事無建議事項 2.董事成員自評：【4.87分】 董事無建議事項 3.審計委員會：【4.95分】 委員無建議事項 4.薪酬委員會：【4.94分】 委員無建議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7月1日修訂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自評。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100年設立)、審計委員會(106年設立)、董事會秘書室(112年設立)及永續發展委員會(113年設立)等，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2位獨立董事及1位董事組成。各委員會之組織章程皆經董事會通過，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決議與執行情形。

(2)本公司陸續更新公司網站相關資訊，以提升公司治理相關資訊透明度。

2.2.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立於106.07.05，取代監察人之制度，委員會成員由獨立董事擔任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專業資格與經驗請閱本年報2.1.1-4董事(2) P13。

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

1.其職權事項包括：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113 年度工作重點：

(1)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經 113 年 2 月 26 日第 3 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呈報 113 年 2 月 26 日第 17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出具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 112 年度財務報表，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報告。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等，業經 113 年 2 月 26 日第 3 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呈報 113 年 2 月 26 日第 17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已提請 113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3)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業經 113 年 2 月 26 日第 3 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呈報 113 年 2 月 26 日第 17 屆第 5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劉明賢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實際 出席次數 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	備 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文榮	4	0	100%	
獨立董事	謝銘仁	4	0	100%	
獨立董事	林藤榮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註 1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註 2、註 3、註 4					

註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摘要	審計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3 屆 第 3 次 113.02.26	1.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 3.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4.出具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第 3 屆 第 4 次 113.04.30	1.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第 3 屆 第 5 次 113.07.30	1.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第 3 屆 第 6 次 113.11.05	1.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本公司 114 年年度稽核計畫 4.本公司對孫公司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5.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授信往來及各項交易之簽約事宜 6.核定本公司 114 年度承作外匯部位財務避險之相關事宜 7.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註 2.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 (1)每月呈送稽核報告及每季呈送追蹤報告予獨立董事外，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進行業務報告，同時與委員溝通稽核報告執行結果及內部稽核缺失、建議之追蹤情形。
- (2)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中，針對所查核(核閱)財務報表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同時就有無財報調整分錄及新修法令是否影響財務報表進行溝通。

註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

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13.02.26	1. 112 年 10~12 月& 113 年 1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
113.04.30	1. 113 年 2~3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3.07.30	1. 113 年 4~6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3.11.05	1. 113 年 7~9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114 年度稽核計畫

上述溝通會議，獨立董事無額外建議事項之意見表達。

註 4.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13.02.26	112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結果，並針對新修訂法令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113.04.30	113 年度第一季核閱合併財務報告結果，並針對新修訂法令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113.07.30	113 年度第二季核閱合併財務報告結果，並針對新修訂法令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113.11.05	113 年度第三季核閱合併財務報告結果，並針對新修訂法令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會計師進行簡報說明 CPA 與治理單位溝通(查核前)關鍵查核事項

上述溝通會議，獨立董事無額外建議事項之意見表達。

2.2.3.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立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委員會成員由獨立董事擔任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

運作方式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

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職權：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 1.薪資管理應符合本公司之薪酬理念。
-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本公司風險之行為。
- 3.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 與 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文榮	(註)	(註)	無
獨立董事	謝銘仁			無
獨立董事	林藤榮			無

註：獨立董事的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 2.1.1-4 董事(2) P13。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27 日至 115 年 6 月 18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黃文榮	2	0	100%	
委員	謝銘仁	2	0	100%	
委員	林藤榮	1	1	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摘要	薪酬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5 屆 第 2 次 113.02.26	1.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董事、經理人薪酬、獎金發放情形 2.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第 5 屆 第 3 次 113.11.05	1.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董事、經理人薪酬、獎金發放情形 2.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14 年之工作計劃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結果，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2.2.4.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該守則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專人並結合各部室幕僚人員，對股東所提各項建議、疑義與糾紛事項充分了解後，由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為股東說明、回覆。	無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定期向股務代理機構索取股東名冊等資料，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之股權異動情形。	無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管理辦法」並督促各子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明確其管理權責，使所有交易依相關制度、辦法作業，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並將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列為每年年度稽核計畫之查核項目。	無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第 17 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15 條、「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第 5 條，均訂有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以維護股東相關權益，除新進人員於職前訓練時安排「防範內線交易」及相關教育宣導外；113 年對員工舉辦「企業誠信及防範內線交易」宣導課程計 1 小時，共 47 人次；並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前，進行內線交易禁止事項提醒。	無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及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已載明：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	無

			等。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其落實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P14。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於113年4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以落實企業永續發展目標。註1	無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訂每年度以各量化指標方式，評估董事會成員之績效。109年開始實施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並每年報告董事會及完成證交所公開觀測站申報。評鑑結果及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2.2.1-1.董事會運作情形P23。	無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2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創新審計工具、擴充審計支援中心及導入雲端審計平台，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3年2月26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3年2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
4.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109年11月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派財務部姜佳君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為強化董事會職能及保障股東權益於112年10月31日董事會通過設立董事會秘書室做為公司治理單位，並通過姜佳君經理為專責的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另派任陳姝伶(具股務業務經驗及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108證基股測證字第4610256012號)，協助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作業。 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內容：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無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獨立董事的適法性審核。 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113年度: 1.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辦理董事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製作議事錄：共 5次。 (2)辦理股東常會相關事宜並製作議事錄：共 1次。 (3)協助董事進修：11人，共 69小時。 (4)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包含董事會前7日提供相關會議資料。 (5)協助董事於執行業務或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令遵循事項。 (6)向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的適法性。 (7)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即時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2.進修情形：113年完成18小時持續進修，請參閱註4。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網站設有股東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各利害關係人透過業務往來部門作為溝通之管道，並建立書面與電子化之溝通管道，以保持資訊暢通。	無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專業股務代辦機構。	無
7.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站 (www.greatchina.com.tw)揭露公司概况及相關業務，並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財務公告資訊，且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網站提供英文版，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以忠實履行上市公司公開資訊申報作業，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且於公司網站揭露法人說明會執行情形。	無

(3)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之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7條辦理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及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針對員工福利措施進行改善。訂有「工作規則」，將有關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事項，予以明確規定，使員工充分瞭解，並維護自身權益。 (2)僱員關懷：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員工申訴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3)投資者關係：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相關事項。 (4)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對於公司所有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皆以公平方式對待，皆維持良好關係。 (5)董事進修之情形：隨時提供相關法規及資訊予董事並安排進行進修課程。註3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規章，進行各項風險評估與管理。 (7)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註4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協助處理客戶問題，保障客戶權益。 (9)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提報董事會。	無
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依據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出優先加強事項如下： (1)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			

註 1：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的治理制度及積極推動落實企業永續發展目標，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30 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該委員會由二名獨立董事及一名董事組成，委員會召集人黃文榮獨立董事具備經營管理專業、姜明理董事長具備 ESG 專業等，符合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委員會下設「永續發展推動中心」負責綜理及督導相關事務；其下並設「公司治理組」、「永續環境組」、「社會公益組」及「永續資訊揭露組」等四個推行小組，由本公司各相關人員組成，負責日常事務的推動，並定期報告工作計劃及執行成果。

身分別	姓名	專 長
獨立董事	黃文榮	國際經貿、經營管理、產業知識
獨立董事	林藤榮	化工、產業知識
董事長	姜明理	財會、經營管理、ESG 專業、產業知識

委員會職責

- 一、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推動與發展。
- 二、推動及強化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制度。
- 三、督導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事項。

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4 月 30 日至 115 年 6 月 18 日，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集會議。113 年已開會 1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文榮	1	0	100%	
委員	林藤榮	1	0	100%	
委員	姜明理	1	0	100%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摘要	永續發展委員會 意見	公司對永續發展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1 屆 第 1 次 113.07.30	1. 報告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各推動小組負責單位暨工作職掌 2. 報告本公司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執行進度及規劃 3. 報告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	無	依報告執行

註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 結果	是否符合 獨立性
會計師及其家屬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及其家屬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若為是係於正常商業行為進行	否	是
會計師及其家屬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行為	否	是
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或是否有承諾擔任前述相關職務之情事	否	是
在審計期間，會計師之家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在審計期間，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是否有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或在審計期間，會計師之近親友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職務之情事，惟其違反獨立性程	否	是

度是否尚未降低至可接受程度)		
會計師是否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超過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否	是
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是否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且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否	是

註 3：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時數
董事長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明理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董事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佳君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董事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康明	113.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董事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筱梅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董事	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守正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董事	捷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怡聆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董事	劉飛虎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董事	張榮飛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獨立董事	黃文榮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獨立董事	謝銘仁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獨立董事	林藤榮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註 4：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時數
總經理	姜明德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財務處協理	姜筱梅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公司治理主管	姜佳君	113.09.03 113.09.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風險辨識工作坊暨淨零碳排宣導會	9
		113.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3.10.22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3 年度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會計主管	陳文卿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業務一部經理	劉飛虎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海外事業部經理	黃典昌	113.07.30	台灣董事學會	家族企業的永續經營與風險	3
		113.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2.2.5.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成立「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由董事會授權經營團隊總經理擔任管理代表，頭份廠廠長為推動小組組長，跨廠區、部門組成專案小組，進行企業永續發展溫室氣體盤查內、外部資訊管理，完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工作。 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執行計劃與成效。113年向董	無

			事會共報告4次，內容包含：(1)擬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2)訂定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組織架構及其職掌範圍(3)推動小組成員教育訓練課程安排(4)113年9月完成本公司個體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推動小組的報告，針對公司溫室氣體推動時程規劃、人員訓練內容及推動小組職掌，適時提供建議與指導，透過公司組織與機制完善董事會職能。	
2.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風險評估係以臺灣地區相關營運活動為主要評估邊界，包含本公司之營運據點（總管理處、富岡廠區、頭份廠區）。 本公司依循GRI Standards對於重大性定義，將定期進行各議題之重大性問卷蒐集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透過問卷向關鍵利害關係人進行永續議題如綜合經濟、環境與社會(含人權)的衝擊程度調查，以辨識出利害關係人關心之重大性議題。針對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重大議題之評估過程，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將載於每年發行ESG永續報告書相關章節之中。	無
3.環境議題 (1)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通過 FSSC 22000 認證，各項基礎設施、架構，如建築物、工作空間、公共設施及流程設備等均予管制，以維持產品品質及安全之穩定。請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2)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a.本公司使用之主原料為百分之百可重覆回收再利用之鋁、鐵材，物料部份則符合規範無污染性，列為主要採購考量。 b.公司已訂定標準作業程序，每月落實執行水、電、瓦斯等資源使用檢查，確保各項資源有效利用。 c.公司內設置有資源回收桶，並進行內部員工資源分類及回收宣導，使資源能有效回收再利用。 前述說明可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3)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針對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本公司經內部議合與產業類型分析與現今趨勢觀測，共提出五大類別之氣候風險，以及細分若干項之實際情形做為進行氣候風險鑑別之項目，藉此全面地關注可能產生的氣候變遷風險。相關氣候變遷潛在風險與機會內容將載於本公司每年發行之永續報告	無

		書內容之中。同時本公司積極推動導入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制度，規劃透過「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項 TCFD 核心要素，循序揭露本公司因應氣候變遷之相關資訊，而面對氣候變遷所帶來的轉型風險共鑑別出短中長期之 7 項機會議題和 6 類風險項目，將透過跨部門討論並擬定相關管理措施後續管理，以降低各項風險之影響，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	
(4)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公司每年均統計分析 VOCs 排放量、生產用水量及廢棄物產出量，並制定逐年降低比例以達到節能減碳目標。 a.VOCs排放量： 113年度VOCs總排放量129.88公噸，比112年度103.07公噸，增加26.81公噸，增加26.01%。 公司已成立「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依規劃進程完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工作。113年9月完成本公司112年度ISO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在範疇一、二盤查基礎上共排放12,636.022公噸二氧化碳。因應溫室氣體減量，引入先進技術開發低碳產品、廠區增設蓄熱式燃燒爐等設備節省能源消耗，控管辦公與廠區空間營運能源使用等，透過多種節能策略並行以達成全方面的能源管理。 b.用水量： 113年度用水量共94,646度，同期比增加5,231度，增加5.85%。 水資源管理是公司生產製造中相當重視的一環，致力於減少製程用水、提升廢水處理之成效，並追求用水效率極大化、訂定節水目標定期檢視、推動節水方案落實節水成效。 c.廢棄物總量： 113年度非有害廢棄物產出量113.700公噸、有害廢棄物0公噸，合計113.700公噸，比同期下降34.640公噸，下降23.3%。 公司以減少事業廢棄物產出、廢棄物再利用、減少環境污染為主要目標，加強進行資源回收，並將廢棄物妥善分類，委任專業且合格的處理廠商按照不同類別的廢棄物進行清運，每年皆統計分析年度產出量，並要求逐年降低產出比例，以達成真	無

			正的環境友善生產。 前述說明請參閱本公司ESG永續報告書。	
4.社會議題 (1)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公司遵照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以確保勞動人權原則及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訂定人權宣言政策，公告於公司網站。本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與公司相關之勞動法令皆訂於公司制度內，做為各部門作業依據及保障員工權益，本公司並透過外部機構(會計師、稽核員) 每年查核以保障員工權益。相關內容請參閱公司網站及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2)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a.本公司章程第 31 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公司近期三年員工酬勞分派均為稅前淨利之百分之二，將公司的經營成果同步分享予員工薪酬。 b.員工薪酬主要項目包括有基本薪資、職務加給、崗位津貼、特勤津貼、環境津貼、伙食津貼、全勤獎金、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等。員工薪給參照薪資市場行情、公司營運狀況及組織結構，訂定薪資給付標準。並參照員工個人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市場薪資動態、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而有所調整。 c.績效獎金：113 年實施績效獎金制度，以激勵公司同仁，共享經營成果。績效獎金制度除評核部門工作目標與同仁當年度工作表現之績效考核外，並衡量公司年度 EPS 及各項經營 KPI 指標項目，例如：生產經營指標、銷售綜合指標、環安衛指標、產品質量指標，及行政事務指標等，期以明確有效的激勵獎酬制度，反映在員工薪酬政策中，並與公司治理、整體營運結合，以達到永續發展目標。 d.公司依員工需要提供十四種請休假假別，特別是提供男性同仁陪产假七日，家	無

		庭照顧假七日，防疫隔離假，防疫照顧假，疫苗注射假，與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等。 e.公司自民國 79 年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年度國內（外）旅遊、家庭日活動、公司制服發放、午餐供應、婚喪喜慶補助、五一及三節禮品（券）發給、生日禮券、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子女教育獎助學金發放，及表揚頒發資深員工久任獎項等福利措施。	
(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a.公司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負責員工安全及衛生事務之規劃、執行、查核、檢討等作業，並每季執行工作環境檢查與改善，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b.公司依據消防法規定，辦理廠區各項消防安全設備及一年2次的消防、工安演練，並每年定期委託專業機構實施消防檢查及申報，113年度公司各廠區均無發生任何火災事件，沒有員工因火災而造成人員傷亡。 c.為掌握勞工作業環境實態及評估勞工暴露狀況，依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每半年安排一次作業環境監測。監測計畫及結果皆依規定於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及暴露危害管理平台申報核備。 d.定期檢討危害性化學品實際處置及使用狀況，不定期更新安全資料表 SDS、危害性化學品清單及危害通識計畫。確認使用之化學品 SDS、用量、最大及年運作總量、暴露人數(含女性/未滿 18 歲勞工)，並依法完成以下申報及核備：(1)優先管理化學品申報(2)公共危險物品申報(3)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 e.員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 (1)優於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7 條所訂期限及項目，每年辦理一次勞工（含外籍）健康檢查(含一般項目及供膳項目)。對於健檢結果異常人員，安排特約醫護人員面談及健康指導，並採取追蹤檢查。 (2)從事特別危害作業之勞工(含新進人員)，依作業危害特性，提供特殊作業危害健康檢查，保護勞工健康，以早期發現職業病，並改善勞工作業環境。 (3)公司運用「退休反聘」、「把關資深員	無

		工健康」、「提供工作輔具」，不但降低員工工作負擔及離退率，也營造青銀世代合作的職場環境。 f.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由人事單位安排入職前接受三小時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 (2)為使全體員工皆具備必須之安全衛生意識及建立危害預知觀念，公司對在職員工每半年辦理工作安全、健康衛生及消防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13年度公司共辦理260小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4)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a.本公司依法令上之規範、搭配各單位部門工作需求，並透過主管及資深同仁輔導與指導的過程，協助新進人員了解公司內文化、各項管理規章、並熟悉工作職務，以創造工作績效。 b.依照各個不同職務工作需求，搭配同仁個人之職涯發展，規劃各職務必要之技術與學識訓練，來提升人員的專業技能。 前述說明可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5)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a.本公司訂有食品安全政策，並明確制定與消費者、顧客間之溝通標準程序，內容涵蓋產品之保存與使用、不良品處理，以及顧客回饋意見、抱怨之處理程序等。 b.本公司秉持誠信正派的經營理念對待客戶，以客戶為導向，提供客戶所需之優良產品、厚實技術與優質服務。 前述說明可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6)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a.本公司訂有「協力廠商評鑑辦法」評估供應商其承製能力、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使品質和交期能符合本公司之需求，進而穩定本公司生產之產品品質，共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心力。 b.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除注重其提供之產品品質外，亦注視其生產製程是否符合企業社會責任，當其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嚴重影響並危害公司聲譽時，將減少供應量或更換供應商。 前述說明可參閱本公司 ESG 永續報告書。	無
5.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性資訊之報告？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於112年起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書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依循 GRI Standards(2021)新版要求進行永續經營報告書編撰，並公佈於公司網站。報告書目前尚無進行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	無

			證意見等程序。	
6.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7.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2.2.6.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大華金屬將定期向董事會或特定委員會呈報氣候相關策略、目標及執行情況。並將氣候相關風險列為風險管理的重要項目，定期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的影響，透過年報、永續報告書等，向利害關係人揭露公司的氣候策略與管理，了解其關切項目並反映在決策之中。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短期影響: 風險: 1.極端天氣事件增強可能導致營運中斷、設備損失、人員損傷及產品交期延誤，增加營運成本減少獲利與營收。 機會: 1.開發低碳產品及引進節能減碳產品(如 aTULC 罐)可提升競爭力迎合市場趨勢。 2.使用再生能源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吸引環保客戶，並可望獲得政府獎勵及獲利。 中期影響: 風險: 1.政策法規變更可能增加符合環保要求的設備投資及法規罰則，提高生產成本。 2.上游原物料價格波動及客戶環保要求提高，增加生產成本壓力。 機會: 1.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可節省能資源採購成本。 2.推動供應商永續發展建立穩定供應鏈。 長期影響: 風險: 1.未顧及永續發展可能影響商譽使客戶或投資者流失。 2.長期氣候變化如氣溫上升增加營運支出如空調電費。 機會: 1.推動綠色永續發展有助提升投資人投資意願。 總體而言，氣候變遷風險在短期內主要影響營運成本及獲利，中長期則可能導致政策法規及市場需求改變衝擊營運模式、策略及財務狀況。同時公司亦把握各種潛在機會，發展低碳產品拓展市場、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節省成本、強化供應鏈等因應措施，以降低氣候風險帶來的負面影響。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	極端氣候事件的財務影響:

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營運中斷 - 極端天氣可能導致原物料與能源供應不足，使生產中斷，減少營收獲利。 2.設備損失 - 極端天氣可能造成設備硬體設施損壞，需支出修復成本，降低營運效率。 3.人員損傷 - 可能增加因災害造成員工工傷的人事成本支出。 4.產品交期延誤 - 交期延誤可能增加運輸成本。 轉型行動的財務影響: 1.符合環保法規 - 為符合更嚴格的環保要求，可能需增設污染防治設備，增加資本支出。若未達標準可能面臨停工或罰鍰。 2.供應鏈壓力 - 上游廠商減產及國際原物料價格上漲，生產原料成本上升。下游客戶環保意識抬頭，要求使用環保材料，可能提高物料採購成本。 3.低碳產品開發 - 研發低碳產品如 aTULC 罐需投入研發費用，但有助提升競爭力拓展市場。 4.能源使用管理 - 導入再生能源設備需投資成本，但長期可節省能源費用支出。 5.供應商永續管理 - 協助供應商進行永續轉型可能需支出額外的輔導與稽核成本。 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增加公司的營運成本並減少獲利;而為因應氣候變遷所做的轉型行動，則需要公司投入相當資金，短期內將增加成本支出，但長期有助於降低氣候風險，提升競爭力並節省能源支出，對公司財務有正面影響。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大華金屬將氣候風險的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整合至整體風險管理制度的做法如下: 氣候風險辨識:大華金屬透過內部議合、產業趨勢觀測，針對極端天氣、長期氣候變化、政策法規、市場需求轉變等五大類別，提出 21 項實際情況作為潛在氣候風險項目，以及 9 項情況作為氣候機會項目，進行全面的風險辨識。 風險評估:公司邀集各相關部門主管，透過問卷調查的方式，評估各項已辨識出的風險與機會項目對公司的衝擊程度與發生可能性，繪製出氣候風險與機會矩陣，作為風險評估的依據。 風險管理:對於評估結果中屬於高風險的項目，大華金屬將透過跨部門討論，制定因應對策及管理措施，並遵循政府的氣候變遷因應法規定，採取必要的設備汰換、建置再生能源設備、生產排程調整、能源管理系統導入等措施，以降低氣候風險對營運的影響。 大華金屬透過系統化的風險辨識、評估流程，將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議題具體化，並制定對應管理計畫，最終與公司高層決策以及整體風險管控體系銜接，使氣候風險管理與營運策略、公司治理緊密結合。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	大華金屬進行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的韌性時，使用了以下情境、參數、假設和分析因子:

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情境: 1.原料價格波動情境 - 在低碳排放情景下，廢鋁可能成為重要原料來源，導致原料價格波動。 2.極端天氣事件增強情境 - 依據 IPCC 及台灣氣候變遷評析報告，極端天氣事件如乾旱、洪水等發生頻率和強度將增加。 參數及假設: 1.參考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AR6)及台灣氣候變遷評析報告的預測數據。 2.假設在 SSP5-8.5 情境(最高排放情景)下，台灣 2050 年最大連續乾旱日數將增加 5.5%。 分析因子: 1.原料供需及價格波動對生產成本和利潤率的影響、極端天氣事件對生產設施損害程度的評估、所需資本支出用於修復設施和生產中斷損失。 主要財務影響: 1.原料價格波動將影響公司的原料採購成本，進而影響生產總成本和利潤率。 2.極端天氣事件導致的設施損害，公司需投入額外資金進行修復和升級，也會造成生產中斷導致收益損失。 3.為提高適應力，公司將持續投資防災、節能等適應措施，將增加資本支出。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1.遵循政府的「氣候變遷因應法」，採取必要措施如設備汰換、建置再生能源設備、生產排程調整等，以因應氣候變遷風險。 2.導入先進製程技術開發低碳產品(如 aTULC 罐)，提高競爭力。 3.在廠區增設節能減排設備，如熱煙廢氣燃燒設備、蓄熱式燃燒爐等，控制空污排放。 4.廢棄物分類回收再利用，減少排放。 5.評估於廠區裝置太陽能板使用再生能源。 6.制定節能目標，如每年降低 VOCs 排放量等。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無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	本公司目前尚未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

量。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詳下表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12 年度大華金屬(總管理處、頭份廠、富岡廠)直接排放及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一與範疇二)

範疇一	直接排放	固定汙染源(天然氣、烘乾爐)	3,181.3457	公噸 CO ₂ e
		移動汙染源(汽柴油)	87.1101	公噸 CO ₂ e
		逸散(冷媒)	401.5320	公噸 CO ₂ e
		製程(乙炔、焊條)	0.0610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	間接排放	外購電力	8,965.9732	公噸 CO ₂ e
合計			12,636.022	公噸 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營收)			5.5314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註: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營收)以頭份廠、富岡廠之營收做為計算基準，112 年合計營收為 2,284.398 百萬元

113 年度大華金屬(總管理處、頭份廠、富岡廠)直接排放及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一與範疇二)

範疇一	直接排放	固定汙染源(天然氣、烘乾爐)	3,439.0328	公噸 CO ₂ e
		移動汙染源(汽柴油)	85.0404	公噸 CO ₂ e
		逸散(冷媒)	101.4516	公噸 CO ₂ e
		製程(乙炔、焊條)	0.0916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	間接排放	外購電力	9,113.7904	公噸 CO ₂ e
合計			12,739.407	公噸 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營收)			5.5195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註: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營收)以頭份廠、富岡廠之營收做為計算基準，113 年合計營收為 2,308.059 百萬元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本公司正在規劃溫室氣體排放第三方確認相關事宜。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022 年 2 月 14 日發布的「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的上市櫃公司應於 2026 年完成個體公司的溫室氣體盤查作業，2027 年則需將國外子公司納入盤查範圍。本公司將依照指引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行動，並規劃相關之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2.2.7.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公司於111年8月2日董事會議決通過，訂立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示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積極落實此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規範。	無
(2)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公司遵守各項法規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之法令，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相關防範措施，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並要求公司各單位落實執行。另明定員工如「利用職權或公務上之便利，以圖利自己或他人，或有其他營私舞弊之行為致使公司有受損之虞者」得不經預告，逕行解僱之。對員工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無
(3)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公司於111年8月2日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相關的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成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落實執行各項工作。	無
2.落實誠信經營 (1)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契約中訂有保密協定、智慧財產權等條款，以公正誠信方式進行各項商業活動。	無
(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已設置『誠信經營推動小組』，隸屬董事會，由公司治理主管擔任召集人，並跨部門單位共同推動企業誠信經營行動，並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各項工作情形。	無
(3)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對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必須事先告知主管及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會之各項議案，如涉及利益衝突，皆依迴避原則，不進行討論及表決。	無
(4)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	V		a.公司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明訂誠信行為條	無

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款，本公司之重要法律文件，皆須交由法務人員或法律顧問覆核，由其提供專業之意見與建議。 b.公司稽核單位為獨立之部門，隸屬於董事會，稽核室針對誠信經營之落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遵循情形，並負責針對各項作業進行監控與報告。	
(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透過內、外教育訓練課程、例會宣導等多元方式對同仁進行誠信經營行為教育訓練，落實誠信經營之執行；本公司 113 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包括誠信經營法規遵循與宣導、食品安全、環境衛生、品質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等計 1,533 人次、3,225 小時。	無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為導引員工對營業範圍內具高度道德標準，防止違法行為發生，訂定嚴格之防範辦法懲戒措施外，並建立檢舉投書及申訴管道，權責單位為人事行政部。	無
(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受理檢舉案件時，為維護申訴人之權益，以保密方式處理申訴案件，不得洩露申訴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申訴人身份之相關資料。	無
(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人員如有違反本標準之道德行為規範情事者，逕依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有關獎懲之相關規定，予以懲戒，受懲戒人員如認公司處置不當，致其合法權益遭受侵害，得依本公司相關申訴處理規定向人事行政部提出申訴，以資救濟。	無
4.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依規定在公司官方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推動成果。	無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 (1)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內線管理辦法」不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員宣導不得洩漏公司內部重大訊息予他人。
-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明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應予迴避。
- (3)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公開發行公司規章、稅務會計等相關法令，落實公司誠信經營。

2.2.8.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防範內線管理辦法」公告告知員工、經理人及董事應遵守本作業程序。

2.2.9.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輸入市場別(上市)、年度及公司代號(9905)查詢。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2.2.10.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3 年股東常會(113.05.28)重要決議摘錄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8.71%，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發放現金股利 1.1 元	1.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8.74%，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除息基準日為 113 年 7 月 18 日，現金股利已於 113 年 8 月 8 日發放。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摘錄

日期	承認、通過重要決議摘錄
113.04.30	1.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案 3.本公司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113.05.28	1.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訂定除息基準日
113.07.30	1.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113.11.05	1.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本公司 114 年年度稽核計畫 4.本公司對孫公司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5.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授信往來及各項交易之簽約事宜 6.核定本公司 114 年度承作外匯部位財務避險之相關事宜 7.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8.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計畫
114.02.25	1.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 11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3.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 4.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5.出具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7.改派任本公司海外子公司董事與監察人及總經理 8.本公司基層員工之範圍案 9.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訂定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相關事宜

2.2.1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無。

2.3.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明賢	113/01/01~113/12/31	3,780	59	3,839	
	鄭欽宗					

(1)上述非審計公費主要係指打字印刷費。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4)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2.4.更換會計師資訊：

2.4.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自 111 年第 1 季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簽證會計師由張清福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更換為劉明賢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 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不適用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六款第 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 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2.4.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劉明賢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2.5.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2.6.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輸入公司代號(9905)查詢。

2.7.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筱梅	22,059,503	7.23%	0	0%	0	0%	無	無	無
	1,042,507	0.34%	617,264	0.20%	0	0%	姜正行 姜守正	兄妹 姊弟	無
建大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健雲	20,764,950	6.81%	0	0%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孝君	19,551,088	6.41%	0	0%	0	0%	無	無	無
	1,535,175	0.50%	0	0%	0	0%	無	無	無
元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孝君	15,975,476	5.24%	0	0%	0	0%	無	無	無
	1,535,175	0.50%	0	0%	0	0%	無	無	無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明理	11,806,451	3.87%	0	0%	0	0%	無	無	無
	11,467,147	3.76%	0	0%	0	0%	無	無	無
姜明理	11,467,147	3.76%	0	0%	0	0%	無	無	無
捷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守正	11,426,067	3.75%	0	0%	0	0%	無	無	無
	8,000	0%	12,000	0%	0	0%	姜正行 姜筱梅	兄弟 姊弟	無
永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正行	10,208,877	3.35%	0	0%	0	0%	無	無	無
	4,408,516	1.45%	90,340	0.03%	0	0%	姜筱梅 姜守正	兄妹 兄弟	無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正行	10,205,000	3.35%	0	0%	0	0%	無	無	無
	4,408,516	1.45%	90,340	0.03%	0	0%	姜筱梅 姜守正	兄妹 兄弟	無
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守正	7,052,752	2.31%	0	0%	0	0%	無	無	無
	8,000	0%	12,000	0%	0	0%	姜正行 姜筱梅	兄弟 姊弟	無

2.8.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HAI HWA INVESTMENT CO.,LTD.	-	100	-	-	-	100
GCM HOLDING CO., LTD.	-	100	-	-	-	100
上海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華通聯合(南通)塑膠工業有 限公司	-	-	-	100	-	100
重慶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濟南聯合製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GCM PACKAGING (VIETNAM) CO., LTD.	-	-	-	100	-	100
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 限公司	-	-	-	30	-	3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3、募集情形

3.1.資本及股份

3.1.1.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14 年 3 月 2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05,000,000	25,000,000	330,000,000	

2.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7.07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308,000,000	3,080,000,000			
91.03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302,700,000	3,027,000,000			註一
92.12	10	330,000,000	3,300,000,000	305,000,000	3,050,000,000			註二

註一：庫藏股註銷申請減資，經經濟部 91 年 3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904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二：私募普通股 2,300,000 股，並於 96.05.10 核准公開發行。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3.1.2.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崧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59,503	7.23 %
建大投資有限公司		20,764,950	6.81 %
康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551,088	6.41 %
元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975,476	5.24 %
正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06,451	3.87 %
姜明理		11,467,147	3.76 %
捷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426,067	3.75 %
永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08,877	3.35 %
永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05,000	3.35 %
譽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52,752	2.31 %

3.1.3.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期，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每年得就當年度稅後盈餘提撥百分之三十以上分配股東紅利，惟當年度無盈餘時，不分配股東紅利。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股票股利百分之五十至零，惟公司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2 元，其配發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發放分派日。

預期有無重大變動：無

2.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935,523,067
本期稅後淨利	498,335,78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76,146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	498,611,93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49,861,193)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	448,750,740
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 1.2 元)	(366,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018,273,807

3.1.4.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3.1.5.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經董事會決議擬配發員工新台幣 12,920,158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2,920,158 元。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之比例：無。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之 11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原董事會通過決議分派數相同。

分派情形：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1,473,278 元。

董事酬勞 新台幣 11,473,278 元。

3.1.6.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1) 已執行完畢者：無。
-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3.2.公司債之辦理情形：無。

3.3.特別股之辦理情形：無。

3.4.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3.5.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3.6.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3.7.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3.8.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1.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 2.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款之各次計畫執行情形：無。

4、營運概況

4.1.業務內容

4.1.1.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金屬容器製造業。
- (2)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3) 模具製造業。
- (4) 機器設備製造業。
- (5)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 (6) 塑膠膜、袋製造業。
- (7)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8)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9) 塑膠皮製品製造業。
- (1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1)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12)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13)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產品項目	比重%
鋁罐	68%
鋁(鐵)蓋(底)	18%
塑膠膜	4%
三片式鐵罐	1%
其他	9%
合計	1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計畫開發之業務:

- (1) 鋁易開罐。
- (2) 三片式鐵罐。
- (3) 二片式擠壓食品罐。
- (4) 鋁(鐵)易開蓋、全開蓋
- (5) 塑膠纏繞膜(LLDPE)。

4.計畫開發之業務：

- (1) 開發鋁覆膜罐國內、外銷售市場。
- (2) 開發各型之鋁（鐵）罐/蓋型及新材質，提供全系列完整之產品。
- (3) 持續完成建立供應東南亞國協之產銷據點。

4.1.2.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金屬空罐產業係屬資本密集技術性高的產業，尤其鋁罐一套產線加上土地及廠房、週轉金，投資資金至少 10 億元以上，因資本密集度高，進入產業技術門檻亦高，食品、飲料產業係屬季節性產品，需求集中於旺季，為配合客戶的需求，產線自動化，電腦化程度高，對勞動力的依賴相對較小。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金屬空罐產品可細分為二片式鋁罐、三片式鐵罐、DRD 擠壓罐及鋁（鐵）易開全開蓋及底，產品所需鋁材大部份皆須透過國際市場點價後，委由跨國性鋁材製造廠商加工成鋁合金捲片後再進口，馬口鐵皮則分別由國內、外馬口鐵製造廠商所製造供應，上下游之關連性頗為密切。空罐業者多屬食品及飲料等，產業所需型蓋種類，大致分為普通及耐高溫鋁蓋、鐵蓋等。

3.總體經濟與產業發展趨勢及商品競爭情形

隨著台灣經濟的發展，飲料已然成為民生必需品，鋁、鐵罐提供優良的氣體阻隔性、阻光性，密封度佳，是食品、飲料保存最完美風味的包裝容器，同時因回收再利用價值高，因此環保回收成本也最低，對環境衝擊最小，在考量社會效益，

減少廢棄物對環境的衝擊，鋁、鐵罐應屬最具競爭優勢的包裝容器，因此在未來食品、飲料市場包裝，鋁、鐵罐仍應為主力容器。

金屬包裝在各種食品包材的市場佔有率雖然穩定，但面對產業未來的前景發展，仍然需要再強化現有產品功能，引進新技術、新製程及新罐型，讓產品更具吸引力。

4.1.3.技術及研發概況

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 年	112 年	111 年
研究費	1,315	1,123	965

1.未來之研發計劃：請參閱本年報 P3 之 4.年度研究發展狀況之未來之研發計劃。

4.1.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落實品質管控，提升製程技術能力，提供全方位的產品以追求業務持續成長。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擴展海外據點，貼近客戶，減少運輸成本。
- (2)提升管理及生產績效、降低成本。
- (3)提升後勤支援能力、建立高效率之服務系統。
- (4)有效之庫存管理。
- (5)積極且穩健之財務管理。

4.2.市場及產銷概況

4.2.1.市場分析

大華金屬為國內唯一綜合性之包裝容器製造企業，產品涵蓋各型鋁（鐵）罐、LLDPE 薄膜以及鋁（鐵）易開與全開蓋，全方位之產品，為食品、飲料產業提供完整之服務。

113 年度受鋁、鐵原料價格大幅波動、市場環境景氣的影響，於鋁罐較去年銷售持平，鐵罐銷售下滑 53%，各型鋁（鐵）蓋亦銷售成長 2%。

外銷業務的銷售實績佔總營業額之比率為 5%，國際市場仍持續開發。本公司已於越南設立鋁（鐵）易開蓋之產銷據點，以國際分工運作模式，積極推展東南亞地區之銷售實績，對公司整體營收將有實質助益。

※ 銷售內外銷比例：內銷 95%，外銷 5%。

※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1)財務穩健、技術團隊，有利於多角化投資。
- (2)擁有模具及零、組件製造工廠，自製率達 90%以上，除降低成本之效益顯著外，更能快速回應客戶變更型式之需求。
- (3)產品種類多樣化，行銷通路寬廣，深具市場競爭力。
- (4)公司著眼於國際化，並不斷於海外建廠擴展銷售路線，降低市場風險。

2.不利因素

- (1)鋁材、鐵皮等原料價格波動，影響生產成本，售價反應不易。
- (2)同業競爭造成短期獲利降低。
- (3)電子產業優勢化，造成排擠，傳統產業求才不易。
- (4)客戶產品趨向於小量多樣化，生產成本提升，造成廠內開機次數增加成本提高。

3.因應對策改善

- (1)持續改善製程技術及量產能力，降低各產品之生產成本、增加獲利能力。
- (2)透過國內學術研究機構之交流合作，建立自有關鍵技術，創造領先業界之知識價值。
- (3)積極地持續擴大產品的廣度與深度，期使經濟規模優勢持續成為成長引擎。
- (4)建立供需更緊密合作關係，降低生產成本。

4.2.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上、中、下游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功能)
鋁易開罐	適合啤酒、汽水、果汁、充氮低酸性及其他碳酸飲料填裝用。
鐵易開罐	適合各類飲料罐，如：茶、果汁、咖啡、運動飲料及蔬菜、魚肉食品罐頭。
鋁(鐵)易開蓋	適合飲料罐、食品罐頭及各相關容器配套。
纏繞膜	適合工業產品集體打包和托盤包裝，如：紙類、包裝容器與電子產品等。

2.上、中、下游產製過程：

鋁罐製作流程：

鋁捲檢驗→沖杯→罐身成型→切邊→洗罐→印刷、上光→內部噴漆→縮頭翻邊→檢罐→包裝。

鐵罐製作流程：

馬口鐵→塗印→裁剪→成型焊接→側邊補漆→縮頭翻邊→封蓋(底)→真空檢罐→罐身補漆→包裝。

鋁(鐵)易開蓋製作流程：

鋁(鐵)片→塗佈→裁剪→沖壓成型→塗膠→組合沖床加工→包裝。

4.2.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鋁的未來發展隨著全球推動低碳轉型與循環經濟，鋁的價值將持續提升。在多種產業的長期需求支撐下，鋁預計仍將是未來十年最受關注的金屬之一。全球鋁消費量將從 2021 年約 6,300 萬噸穩步上升至 2029 年接近 8,000 萬噸。鋁是一種輕量、耐腐蝕、可回收性高的金屬材料，廣泛應用於交通運輸、建築、電子產品、包裝以及能源轉型相關產業，其市場需求與全球經濟發展及能源政策密切相關。鋁在綠色能源技術中扮演關鍵角色，包括電動車車體、電池外殼。此外，鋁的可回收性極高，是循環經濟中極具價值的金屬。根據國際鋁協會（IAI）資料，全球有超過 75% 的鋁仍在循環使用中，使其成為永續產業鏈的重要資源。俄羅斯是全球主要鋁供應國之一，而 Rusal 作為俄羅斯最大鋁業公司，也是全球第二大原鋁生產商（僅次於中國企業），其產品出口遍布歐洲、亞洲和中東市場，長期是全球鋁供應鏈的關鍵一環。然而，俄羅斯西方國家之間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使其鋁產業的全球角色變得更加敏感。歐盟和美國曾多次討論是否限制俄鋁進口，而一些進口商也已主動降低對俄鋁的依賴，以減少政策風險。這種「去俄化」的趨勢使得全球鋁貿易格局發生變化，也促使其他鋁生產國如印度、中東地區國家以及中國擴張供應規模。電動車產業帶動鋁需求成長 2024 年，鋁在交通運輸產業中的消耗仍是最大宗，儘管整體汽車產量略微下滑，但鋁需求仍持續上升。電動車市場的快速擴張是主要動能之一。除了排放法規趨嚴外，政府補貼政策與電池技術的進步也刺激市場成長。隨著全球推動低碳轉型與循環經濟，鋁的價值將持續提升。

全球馬口鐵包裝市場未來前景光明，在包裝、電子、工程和建築市場都存在機會。預計到 2031 年全球馬口鐵包裝市場規模將達到 10 億美元，2025 年至 2031 年的複合年成長率為 4.2%。該市場的主要驅動力是對便捷包裝的需求不斷成長以及消費者對罐裝食品和飲料的偏好日益成長。

馬口鐵包裝市場受到各種促進因素和挑戰的影響，包括技術、經濟和監管因素。下面我們來分析一下主要的促進因素和挑戰：

推動馬口鐵包裝市場發展的因素有：

1.技術進步：先進塗層技術和自動化等製造技術的創新正在推動市場成長。這些先進的包裝技術提高了生產效率、產品品質和成本效益，支持了馬口鐵包裝市場的擴張。

2.永續性趨勢：對永續性的日益關注是馬口鐵包裝市場發展的主要驅動力。公司正在採用可回收和環保材料來滿足監管要求和消費者對環保包裝的需求。

3.客製化和創新：客製化和創新包裝設計的需求正在推動市場成長。品牌正在投資獨特的設計和先進的印刷技術，以區分其產品並增加消費者吸引力。

4.消費者需求不斷增加：消費者對耐用和高品質包裝的需求不斷增加，推動了馬口鐵包裝市場的發展。馬口鐵的耐用性和防護能力使其成為食品和飲料等各種應用的熱門選擇。

5.新興市場的經濟成長：新興市場的經濟成長正在推動對馬口鐵包裝的需求。亞太地區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和工業活動的活性化促進了市場擴張。

馬口鐵包裝市場面臨的挑戰是：

1.法規遵循：滿足包裝材料和安全標準的嚴格法規要求非常困難。公司必須遵守不同地區的複雜法規，這可能會影響生產成本和業務複雜性。

2.成本壓力：原料成本和製造費用的波動會影響馬口鐵包裝的盈利。控制成本壓力並維持產品品質和競爭力是製造商面臨的主要挑戰。

3.供應鏈中斷：全球馬口鐵材料供應鏈可能中斷，包括物流問題及材料短缺。這些中斷會影響生產計劃和成本，進而影響整個市場的效率。

上述因素和挑戰將對馬口鐵包裝市場產生重大影響。技術進步、永續性趨勢和客製化正在推動成長，而法規合規、成本壓力和供應鏈中斷則帶來挑戰。能夠有效應對這些動態的公司將在不斷發展的市場中佔據有利地位並取得成功。

4.2.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L	1,191,545	20	無	L	1,226,581	22	無
2	K	886,462	15	無	K	699,838	12	無
3	I	751,825	13	無	I	688,947	12	無
4	M	657,533	11	無	M	418,832	7	無
5	其他	2,391,466	41	無	其他	2,629,216	47	無
	進貨淨額	5,878,831	100		進貨淨額	5,663,414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銷貨淨額	8,368,090	100		銷貨淨額	8,404,848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4.3.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758	746	752
平 均 年 齡		44.0	45	4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1	10.2	10.4
學 歷 分 布 %	博 士	0.13	0.13	0.13
	碩 士	1.72	1.61	1.73
	大 專	42.08	43.97	43.35
	高 中	38.92	39.54	38.70
	高中以下	17.15	15.95	16.09

4.4.環保支出資訊

4.4.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公司近年依法令規定添購設置或更新環境保護相關設備，及每月檢點、保養污染防治設備外，並依規定培訓污染防制技術人員，以因應日趨嚴格之環保標準。近年本公司未因污染環境而造成公司財務重大損失，且並無可能發生因污染環境遭受財務損失估計金額，惟本公司仍將加強環境保護措施，並盡心盡力做到符合法規要求，以期能消弭因污染環境之可能發生。

4.4.2.環境保護設施設立情形

1.申領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富岡廠已於 90 年度順利取得證照。頭份廠亦於 94 年取得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2.設置污染防治設備：

(1)在廢水處理方面，設有可處理 720 噸之廢水處理設備（目前實際處理為 560 噸），於 83 年斥資 700 萬元增建生物處理設備，並於 95 年耗資 100 萬元進行更新，除可降低廢水處理操作成本外且能符合環保署公告之放流水排放標準。

98 年公司自行設計改良油水分離設備，提高原廢水固形物浮油的去除率。

102 年度增設放流水循環再利用系統，將處理合格之放流水用於清洗棧板，並再回收廢水處理設備再次處理，達到資源充份再利用及減廢及節省水資源的效益。

(2)在空氣污染防治方面，富岡廠設有熱煙廢氣燃燒設備，將產生之廢氣經高溫燃燒，大幅削減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另燃燒塔將部份廢氣導回二次燃燒，做為替代燃料，減少燃料使用，降低 CO₂ 排放；109 下半年度起覆膜罐製程投入 1450 萬元選購吸脫附流體化床設備(109 年 11 月正式運轉)，妥善收集、控制烘爐排放氣體異味、維護廠區週遭空氣品質。頭份廠於 106 年第二季起著手規劃、設計增設空氣污染防制

設備，107 年斥資約新台幣 3,500 萬元增設蓄熱式燃燒爐和匯流管等空污防制設備等相關工程；由匯流管收集廢氣經高溫燃燒使揮發性有機物的排放量削減 98%以上。蓄熱式的設計可節省能源的消耗並降低 CO2 的排放。蓄熱式燃燒爐已於 108 年第三季完工投入運轉。

(3)105 年度汰換舊有技壓式污泥脫水機，更新為帶濾式脫水機，提高脫水機效率，減少污泥產出量。

3.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設有水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2 名、廢棄物清除專責人員 2 名。

4.廢棄物處理方面，皆能妥善分類並委託合格之廢棄物處理廠商清運、處理。110 年起對於各項原物料盛裝空桶，依內容物特性予以妥善處理，如委託合法業者妥善處理或要求供應商空桶回收再利用或改善盛裝方式、減少廢空桶產出。

4.4.3.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未來因應對策

除依法令規定設置相關設備、人員及每月檢點、保養關污染防治設備外，並依規定培訓污染防治技術人員以因應日趨嚴格之環保標準。

4.4.4.本公司對產品原物料來源、製程及出貨流程等，一向有嚴格把關、取樣檢測，以確保產品品質。近年來更全面推動 FSSC 22000 食品安全系統驗證，藉由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減少不合格品出現的頻率，降低成本，也符合客戶對食品包裝容器安全的要求，並藉由驗證單位提升了本公司產品安全的公信力。

4.4.5.本公司為響應政府與國人對於節能、減碳、節水、環保與食安意識的重視，率先引進具有低環境負荷優勢的金屬包裝容器 - aTULC 罐。其使用 PET 覆膜鋁材，取代原本隔絕內容物與金屬包裝容器的內面塗料，在製罐加工的過程中完全不需要金屬加工的液態潤滑液來進行潤滑，因此不需要洗罐與烘乾製程以及內面噴塗與再烘乾製程，故不需要消耗水資源，可免除廢水處理以及固態廢棄物處理的問題，進而大幅減少能源消耗、二氧化碳與揮發性有機物 VOC 排放等問題。新一代的 aTULC 罐，除了可以大幅降低環境負荷的優點以外，其 PET 覆膜的專利配方不含雙酚 A、三聚氰胺，塑化劑等成分，可提昇國內食品包裝容器的品質與安全衛生水準，達到日本及歐美國家的食品衛生安全標準。本公司將會持續引進領先業界的製罐技術，為地球的環境盡一分心力，也為國人的食品安全把關。

4.5.勞資關係

4.5.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進修、訓練措施及實施情形

(1)本公司自 79 年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年度國內（外）旅遊、制服發放、午餐供應及婚喪喜慶補助、三節禮品（券）發給、生日禮券、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子女教育獎助學金發放等福利措施。

(2)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僱主責任險外，亦為經常性出差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或差旅險，充分保障員工各項保險需求。

(3)為鼓勵員工參與公司經營管理，特訂定「提案改善建議辦法」，提供一個使員工能對公司政策、法規制度、生產流程、環境改善、安全衛生、環保…等事項提出建言的管道，對公司經營成本降低、生產效率提昇與勞資關係和諧有助益。

- (4)設立「人事評論委員會」以強化行政及管理之機能並做為勞工申訴之管道，使員工之任免、獎懲、昇調更為合理、公平化，進而達成勞資和諧、共創雙贏之目標。
 - (5)近年來更積極的營造良好工作環境、改善安全衛生措施，朝向「零災害」之目標邁進，以保障勞工之安全，提高生產效率。
 - (6)建立員工申訴制度以改進勞資關係及兩性工作平等。
 - (7)制定工作規則及人事管理規則，將有關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事項及管理事宜，予以明確規定，使員工充份瞭解，並維護自己權益。
 - (8)本公司向來重視員工之教育訓練，訂有「員工教育訓練」標準書，並依員工及單位之訓練需求，施予職前訓練、在職訓練、工作教導，以提升員工之素質及技能。
- 實施情形：由員工自行提出申請，或由單位視實際需求辦理。

113 年教育訓練辦理實績統計如下表所示：

自辦訓練人時	派外訓練人時	教育訓練總費用/元
2,991	234	43,950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將員工視為公司最大的資產，高階經理人對於教育訓練之執行與成效相當關注，要求各廠處透過教育訓練之執行持續強化員工的基本技能與品質管理概念。將訓練所學貫徹到生產流程，實踐本公司的品質政策：全員參與、品質至上、永續追求、品質第一。

本公司提供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鋁罐生產專業課程等，藉以提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財務會計、稽核相關人員依主管機關及法規要求，每年安排進修學習課程。

2.退休金制度及實施情形：

- (1)員工退休完全依勞基法有關法令辦理。本公司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管理及監督，每月員工退休提撥準備金皆依政府法令按月提繳，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按員工工資及勞保局所規定之「月繳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 6%存入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帳戶，員工也可以再每月工資 6%範圍內自願提撥增加勞工退休年金。
- (2)公司為肯定資深員工同仁長期對公司的認同與付出，為員工創造幸福感受與向心力，於 112 年 2 月提出結清勞退舊制年資方案，提供資深員工選擇可提前支領舊制退休金，員工可提早運用結清金額，讓未來退休後的經濟生活更穩健有保障。
- (3)本次公司員工選擇提前結清舊制年資共 48 人--純舊制年資 10 人、舊轉新年資 38 人，退休金從台灣銀行舊制退休準備金專戶及公司支付結清退休金共 50,999,755 元，從規劃方案到最後一位員工同仁於 6 月 15 日取得退休金支票共歷時約 4 個月，完成本次勞退舊制年資結清作業。目前公司僅剩 3 名資深員工同仁尚擁有舊制退休年資。

3.勞資間之爭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近二年來並無因勞資爭議或糾紛所產生之損失。

4.5.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曾發生勞資糾紛所產生之重大損失，且目前及未來並無可能發生勞資糾紛之估計金額。惟本公司仍將加強勞資雙方

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之可能發生。

4.6.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大華金屬公司於民國 87 年建立資通安全管理辦法，並責由電腦中心專責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的權責單位。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及風險管理以降低資通安全事故的發生機率，進一步管理事故所造成的相關風險到可以接受的程度，確保公司業務能夠正常順利運作。112 年已成立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架構及資訊保護委員會架構。

(2)資通安全政策

大華金屬公司之資通安全政策是建立完整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通風險的威脅。建立符合法規與客戶需求的資訊安全政策。透過教育訓練，灌輸資訊安全人人有責的共識，來維護客戶與公司資訊的機密性與完整性，並以防毒、防駭、防漏等準則建立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系統，以提升公司防禦外部的攻擊的能力，確保公司重要資訊不會外洩。

(3)資通安全管理落實與投入資源建設

112 年已成立的「資安推動組織」，並於 113 年 11 月 05 日董事會議中報告執行事項。藉由增加提高相關作業人力成本，持續精進並確保資安政策管理落實。組織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核准因應目前及未來可能的資安威脅所訂定的相關標準作業。各單位主管，落實資安標準作業，並回饋無法執行的作業，修改並落實。電腦中心資安專責人員，需接受資安專業訓練，並透過政府資安相關組織建議，及時制定或修改並推廣資安標準作業。稽核室定期查核資安標準作業是否確實執行。行政部選定資安推廣教育訓練適合地點、統整所有參訓人員上班時間內，不耽誤業務執行時間，舉行教育訓練，並查核參訓人員出席情形。113 年舉辦網路使用安全教育訓練，已投入 66 人時。

針對近幾年勒索病毒對公司業務機密安全、取回電子資料存檔所需支付的巨大財務損失及企業信譽，持續投資購買相對的安全控管儲存系統，避免業務機密外洩及重要電子訊息被破壞。

針對因災害對電子訊息保存的破壞，增加雲端的遠端備份方式，已新購點對點的安全控管通訊設備，並已順利執行作業。針對隨時間可預期增加的資料量，已評估完成增加通訊費用，增加通訊頻寬，確保正確安全執行異地遠端備份。

2.資通安全風險及因應措施

大華金屬公司為了因應資訊安全及網路的風險，所以建構了一套相關的安全防護措施。首先，在網路架構了資通安全的防火牆，電腦設備及主機等也建立了防毒裝置系統。然而，任何安全的防範都有可能被突破的風險，因此將重要資訊建立了一套備份機制，以確保重要資訊的備份保存，避免被駭客破壞。同時也建立了災害復原作業，防範在遭受災害後也能透過災害復原演練迅速復原，恢復正常作業。同時，建立通報系統加入 Twcert - 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以分享資通安全訊息。

3.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無。

4.7.重要契約：無。

5、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1.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970,472	8,388,518	581,954	6.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6,628	2,131,766	(225,138)	(10.56)
其他資產	433,498	228,204	205,294	89.96
資產總額	11,310,598	10,748,488	562,110	5.23
流動負債	2,541,104	2,459,705	81,399	3.31
負債總額	3,040,382	2,937,360	103,022	3.51
股本	3,050,000	3,050,000	-	-
資本公積	24,431	24,431	-	-
保留盈餘	4,396,595	4,233,483	163,112	3.85
股東權益總額	8,270,216	7,811,128	459,088	5.88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期影響和未來因應計畫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

- 1.其他資產：主係因本年度 GCM(H)購置債券 129,781 仟元及大華金屬預付縮頭翻邊機 85%價款 61,337 仟元所致。

5.2.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8,368,090	8,404,848	(36,758)	(0.44)
營業成本	(7,420,352)	(7,492,921)	(72,569)	(0.97)
營業毛利	947,738	911,927	35,811	3.93
營業費用	(444,079)	(443,924)	155	0.03
營業淨利	503,659	468,003	35,656	7.62
業外收入及支出	155,319	124,754	30,565	24.5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58,978	592,757	66,221	11.17
所得稅費用	(166,910)	(154,392)	12,518	8.1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92,068	438,365	53,703	12.2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	492,068	438,365	53,703	12.25

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期影響和未來因應計畫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

- 1.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因本年度金融資產投資利益增加 36,560 仟元所致。

5.3.現金流量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6.76	24.02	11.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13	110.04	(3.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4	1.47	45.58
增減比例分析說明： 1.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增加所致。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 金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足) 數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餘額(1)	淨 現 金 流 量 (2)	(3)	(1)+(2)-(3)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662,151	539,350	416,129	785,372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期預計獲利產生現金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本期預計購買設備。 3.融資活動：本期預計發放現金股利。					

5.4.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5.5.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以整合在海外之資源為主，目前本公司各海外事業中，除了佛山市三水強力聯合容器有限公司因產品銷售開拓未如預期而虧損外，其他 5 家海外公司皆維持獲利。未來將持續提高三水公司之產能利用率及生產效率，努力降低生產成本，進而改善虧損狀況。
- 2.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一年將整合現有資源，以目前原有之生產線加以改造或局部擴充為主。

5.6.風險事項及評估：

5.6.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本公司並無長期負債故利率風險低，資產部分主要投資於高流動性的短期固定收益商品及定存，利率的波動會影響利息收入但影響有限。

定收益商品及定存，利率的波動會影響利息收入但影響有限。

2.匯率：本公司部份原料由國外進口，亦有部分產品出口，進口略大於出口。匯率變動對公司的影響有限，其因應措施為：

A.保留出口原幣。

B.依進口開狀時程分批購買外匯。

C.避險工具，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造成影響。

3.通貨膨脹：目前全球通貨膨脹風險升溫，公司會隨時注意國際局勢對原物料價格的影響並適時調整庫存以因應可能造成的衝擊。

5.6.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依主管機關之規範辦理。

5.6.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劃：請參閱本年報 P3 之 4.年度研究發展狀況之未來之研發計劃。

2. 114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2,000 萬元。

5.6.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密集注意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本年度相關法令之變化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5.6.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產品與科技之變化關係甚微，故較不受影響。但公司亦會適時的引用科技，以提昇公司整體運作效益。

5.6.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5.6.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5.6.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5.6.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產業所需鋁、鐵捲片等主原料，大部分必需仰賴進口，少部分由國內供應，為分散風險，供應廠家也分別來自不同地區，近年來因石油、製罐用鋼材及印刷等原料的價格高漲，使得製罐產業遭受原料成本飆漲之衝擊，原物料國際性需求旺盛、價格大漲，供需呈現短缺，惟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以來，已經建立良好合作互動關係，所以來源並未受到影響。

本公司因生產各型鋁、鐵罐，鋁、鐵易開蓋等食品飲料包裝容器、產品規格齊全，產量也能充分配合客戶所需，因此深受客戶好評，也擁有一定程度市場佔有率。

國內包裝容器市場已趨近飽和，本公司近幾年來積極開發海外市場，也頗見成效、對於分散市場，降低市場集中風險，也有一定程度的助益。

5.6.10.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股權移轉或轉換，如係股東之正常理財行為，對公司不會造成任何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5.6.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公司大股東結構穩定，且有堅強之專業經理人團隊，如經營權改變，並不會損及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5.6.12.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5.6.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5.7.其他重要事項：無。

6、特別記載事項

6.1.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1.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最新資料/歷史資料，輸入公司代號(9905)查詢。

6.1.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姜 明 理



6.1.3.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6.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6.3.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7、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姜明理



